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共计 1 个包，拟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名。

二、采购内容清单及所属行业

序号	货物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单价限价	是否属 于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 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 产品
1	有机肥	363.64 吨	工业	1100 元/吨	否	否	否

三、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1	有机肥	<p>1、符合行业标准:NY/T525-2021 有机肥料。</p> <p>2、有机质质量(以烘干基计)≥30%。</p> <p>3、总养分(N+P2O3+K2O)的质量(以烘干基计)≥4.0%。</p> <p>4、种子发芽指数≥70%。</p> <p>5、酸碱度(PH): 5.5~8.5。</p> <p>6、水分(鲜样)的质量≤30%。</p> <p>7、蛔虫卵死亡率≥95%。</p> <p>8、重金属限量技术要求以烘干基计, 指标限量: 总砷(As)≤15mg/kg、总汞(Hg)≤2mg/kg、总铅(Pb)≤50mg/kg、总镉(Cd)≤3mg/kg、总铬(Cr)≤150mg/kg。</p> <p>9、粪大肠菌群数≤100 个/g。</p> <p>10、氯离子的质量≤2.0%。</p> <p>11、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0.5%。</p> <p>12、产品形态: 粉剂;</p> <p>13、规格: 袋装有机肥料, 40Kg/袋。</p> <p>14 原料: 有机肥生产主原材料为养殖场牛羊粪。</p> <p>注: 2-3 项参数须提供生产厂家有效的肥料登记证复印件加盖鲜章佐证。4-9 项为重要参数须提供取得 CMA 或 CNAS 认证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检验)报告数据佐证, 提供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鲜章。</p>

四、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	----	----

1	付款方式	①结算款项=成交单价*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最终结算金额400000元。 ②合同签订后预付30%的合同价款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提供完整的票据后支付至合同价100%
2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期限	15天。
4	报价	①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物、税费、运输费、人工费、装卸费和送样检测费）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②本项目为单项限价，供应商只报单价，最终实际成交数量由结算金额/单价=实际成交数量，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售后服务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服务要求的标准做出响应，其基本服务要求如下： (1)投标文件及投标人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商原装，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不得侵害他人知识产权，否则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且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 (3)有机肥生产主原材料为养殖场牛羊粪，禁止选用粉煤灰、钢渣、污泥、生活垃圾、含有盐、含抗生素、含重金属等存在安全隐患的禁用类原料。（提供承诺函）
6	质保期	不低于6个月。
7	验收标准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8	产品质量要求	（1）投标文件及投标人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

	<p>(2) 严禁假冒伪劣产品，投标产品必须是原装正品，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且必须符合或优于相关国家标准，所供货产品的肥料登记证、产品名称、品牌、产地、生产厂家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肥料登记证、产品名称、品牌、产地、生产厂家等一致，若出现与响应不一致，将视为违约并追究违约责任。(提供承诺函)。</p> <p>(3) 成交后签订合同前须提供与响应文件中一致的产品加盖鲜章肥料登记证复印件、加盖鲜章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如不能提供，将被取消成交资格；提供的加盖鲜章复印件经采购人复核后若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取消成交资格并依法追究责任。</p> <p>(4) 成交供应商负责按采购人要求将项目产品配送到项目实施地签收。</p>
--	--